# 盘锦市盘山生态环境分局关于2024年12月1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情况的公示

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的有关规定，2024年12月1日我局受理1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。现将受理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4年12月1日－2024年12月10日（10个工作日）。

    公众反馈意见的联系方式：

    联系电话：0427-3557112（管理股）

    传    真：0427-3552279

通讯地址：盘锦市盘山生态环境分局  邮 编：124010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建设单位 |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| 受理日期 |
| 1 | 盘锦恒力源工贸有限公司4t/h燃气导热油锅炉项目 | 盘锦恒力源工贸有限公司 | 辽宁华一环境咨询事务所有限公司 | 2024-12-1 |

注：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上述环境影响报告书、表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。